

# 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新时代法治公安建设工作的指引

■ 黎 慈

**摘 要** 法治公安建设是国家行政法治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平安中国建设的关键基石，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新时代呼唤新理论新思想新战略。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法治公安建设具有深邃的理论意义、方法论意义和实践意义。一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强大的思想武器。其鲜明的政治性为法治公安建设指明了政治方向，确立了政治目标。二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法治公安建设提供深邃的方法论指引。法治公安建设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应有之义，应当坚持系统思维、辩证思维和精准思维。三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科学的实践指南。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法治公安建设指引实践方向、确立实践目标、明确实践需求、提供实践保障。

**关键词** 习近平法治思想 法治道路 法治公安建设

新时代呼唤“新理论新思想新战略”。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法治公安建设的理论指引和实践遵循。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新时代新征程中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对法治公安建设具有其深刻的理论意义、方法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因此全国公安民警应当自觉遵循“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重要训词精神的指引，深入学习贯彻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继续为建

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作出重要贡献。

## 一、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强大的思想武器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指导全面依法治国的强大思想武器，必然要为新时代法治公安建设提出明确要求、指明

作者：江苏警官学院教授

基金项目：本文系江苏省重点智库 2024 年度课题“全面推进公安信访工作法治化的有效路径研究”（项目编号：ZK2404）、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社会治理创新研究中心”重点项目“总体国家安全观视域中涉警危机公关研究”（项目编号：SHZLZD2102）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正确方向、提供根本遵循。

（一）为法治公安建设明确了根本政治保证

张文显先生曾指出，坚持党的领导是“确保法治建设正确方向的根本政治保证”，是“法治建设的根本思想保证”与“根本行动指南”。“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在“十一个坚持”中居于首位，因此这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更是法治公安建设，乃至整个公安工作的根本保证。公安机关是党领导下的国家重要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力量。几乎所有公安工作都是执法工作，几乎所有公安机关的活动都是执法活动。实际上，公安机关既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建设者和实践者，也是国家法治建设的保障者和推动者。“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政治方向和政治保障，同时也为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和全面领导提供了遵循和指南。

正如有的学者主张，要真正提升公安法治化工作水平，确保公安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从而在法治轨道上实现公安工作现代化，就必须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法治公安建设系统工程的全过程和各领域。又如学者指出的，始终坚持党对法治公安建设的全方位领导，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在长期实践基础上创立和发展起来的，蕴含着清晰的理论和实践逻辑。2019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强调，要从政治上建设和掌握公安机关，引导全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2020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向中国人民警察队伍授旗并致训词中强调：“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政治建警方针，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

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以党的意志为意志，坚决听从党中央命令、服从党中央指挥，确保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2023年1月，习近平对政法工作作出重要指示，进一步强调：“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因此，法治公安建设，必须坚持党绝对领导，在日常公安工作的全过程切实贯彻落实“党的领导”，在公安队伍建设的方方面面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不折不扣的贯彻执行，才能绝对保证“刀把子”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

（二）为法治公安建设指明了根本政治立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立场，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力量源泉。公安机关作为国家重要行政机关，其法治化建设直接面向人民群众日常生活，直接服务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也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政治立场。针对公安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始终坚持人民公安为人民”“服务人民”“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法治公安建设指明了根本政治立场。有学者认为，训词中强调“服务人民”，就是要求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履行“为人民服务”的法定义务、奉行为人民服务的理念，遵循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导，坚持把人民立场作为根本立场，坚持把为人民谋幸福作为根本使命，即通过坚持民主、反映民意，保障民权、改善民生，从而赢得民心。

一是要求法治公安建设的目标为了人民。有学者认为，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注重解决老百姓反映强烈的法治难题，紧扣那些

影响社会稳定、损害群众利益、制约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这就要求法治公安建设始终立足于人民群众最关切的诉求，通过不断深化各项机制改革，以期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便捷更周到的服务和更加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执法，为了人民群众的安居乐业、社会的安全稳定负重前行。二是要求法治公安建设体现权力为人民所用。有学者认为，公安机关在行使权力时，奉行以人民为中心，就应当保障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维护和保障人民的生存权、发展权，才能恪守“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才能保证权力不会恣意，法律不会被滥用。公安机关是党和人民手中的“刀把子”，其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用来为人民服务的。这就要求公安机关在法治化建设中不断完善执法权力运行机制，不断提升打击犯罪的能力，时刻关注犯罪类型变化和社会潜在安全风险，积极出台相关规章制度和法律适用指导意见，完善执法规范化体系。面对人民群众深恶痛觉的权力滥用、权力腐败问题，要求公安机关以“刀刃向内”的坚定决心，全面开展执法巡查，落实责任清单，推进执法监督管理体系建设，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与考察。三是要求法治公安建设直接体现出根本利益为人民所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一切工作都是为了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这就要求法治公安建设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入手，从让人民群众满意的事做起，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积极参与推动地方和国家相关立法工作，助力国家法律体系完善；要求针对人民群众对公安机关的诸多诉求，法治公安建设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提升法治服务质量，为实现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建设贡献公安力量。有学者认为，践行贯彻

习近平法治思想，要坚持“人民满意”的根本标准，把增强人民群众的公平正义感作为核心价值追求，努力实现“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重要目标，最大限度保障人民根本权益。四是要求法治公安建设的工作质效由人民评定。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直接面对人民群众，法治公安建设贯穿于执法活动的方方面面，要求法治化建设必须始终遵循“人民标准”，只有各项工作让人民群众满意，公安机关的执法公信力才会提高，群众越支持公安执法难度就越低，执法环境就越好，执法成效才能越突出，进而才会形成群众满意与公安工作提升的良性循环、双向推动。有学者认为，在当前的法治公安建设过程中，公安机关必须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期盼、新要求，创新社会治安行政管理，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深入公安政务服务规范化、便民化，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为人民群众营造安全、民主、便民利民的社会环境，使人民群众具有更多的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

## 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深邃的方法论指引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有机统一，蕴含着丰富的马克思主义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的“十一个坚持”，充分体现了系统思维、辩证思维和精准思维，为法治公安建设的高质效发展提供了深邃的方法论指引。

### （一）指引法治公安建设坚持系统思维

系统思维就是把认识对象作为系统，从系统和要素、要素和要素、系统和环境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中综合地考察认识对象，

处理好整体与部分、结构与功能的关系的一种思维方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强调运用系统思维方法，坚持从系统、整体、全局高度把握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要整体谋划，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这里所讲系统工程，是指全面依法治国具有多个部分、要素或环节，有多个主体参与，需要各主体、部分、要素、环节相互依赖、相互配合、优化运转、协同整合，避免各项工作相互脱节、顾此失彼甚至相互冲突，从而产生各主体、部分、要素、环节在孤立状态下所没有的功能，实现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系统性效果。江必新等认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必须具有系统思维，增强法治建设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统筹谋划法治建设的各个方面、各个层次、各个要素，推动各项改革措施相互促进、良性互动、协调配合。

法治公安建设作为一个系统工程，涉及多个方面的工作和任务，包含相互协作、相互关联、相互影响的不同部分，构成一个广泛复杂而又系统完备的统一整体。因此，必须以系统思维方法来综合考虑法治公安建设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及其相互之间的作用和联系，才能准确把握法治公安建设的工作布局、重点任务、重大关系、重要保障。公安部发布的“全面建设法治公安的决定”，明确要求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完善执法制度体系、改革权力运行机制、规范执法办案行为、加强执法监督管理，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全面建设法治公安，充分体现法治公安建设必须坚持系统思维，才能确保公安工作每个方面、每个环节都能充分体现法治精神，从而不断提升公安工作法治化水平。周佑勇先生早前指出，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治

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系统工程尤其需要有一个统筹兼顾、整体谋划的工作布局；需要加强整体谋划，避免割裂地、局部地、分别地、单一地、片面地、头疼医头脚疼医脚地推进法治建设，从而保证各个方面各个环节相互协调、相互呼应并相互弥补，从而保证法治中国建设的最终成效，因此应当通过设置科学的公安执法程序，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科学配置公安执法的裁量权，规范公安执法的裁量空间。

## （二）指引法治公安建设坚持辩证思维

辩证思维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重要思维方法，其重要特点之一就是辩证思维来把握战略谋划，“作出最为有利的战略抉择”。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辩证唯物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必须不断接受马克思主义哲学智慧的滋养，更加自觉地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我们的事业越是向纵深发展，就越要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当前，我国社会各种利益关系十分复杂，这就要求我们善于处理局部和全局、当前和长远、重点和非重点的关系，在权衡利弊中趋利避害、作出最为有利的战略抉择。”

在法治公安建设中，新时代公安工作面临着执法领域更加广泛，执法环境更加开放，社会对公安工作的关注度进一步提高，涉警舆情极易形成热点，公安执法风险增大等挑战。面对法治建设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公安机关必须处理好局部和全局、当前和长远、重点和非重点几组重要关系，“学习掌握唯物辩证法的根本方法，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提高驾驭复杂局面、处理复杂问题的本领”，即必须坚持辩证思维，要用辩证法、要讲两点论，要找平衡点，在权衡利弊中趋

利避害，作出最有利的战略抉择。

习近平总书记充分运用辩证思维，系统阐明了法治建设中若干重大关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治当中有政治，没有脱离政治的法治……每一种法治形态背后都有一套政治理论，每一种法治模式当中都有一种政治逻辑，每一条法治道路底下都有一种政治立场。”“党大还是法大”是一个政治陷阱，是一个伪命题；“党和法的关系是政治和法治关系的集中反映”，“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江必新先生认为，总书记的论断“明确了政治方向、坚定了政治信念、丰富了政治理论、厘清了政治误区、走出了政治陷阱”。

### （三）指引法治公安建设坚持精准思维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精准提升保障能力，不能平均用力，必须坚持精准思维。精准思维是一种非常务实的思维方式和工作方法，它强调具体和准确，要求动作精准到位、在一个又一个具体的点上解决问题。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准思维体现在第十个“坚持”和第十一个“坚持”之中。“徒法不足以自行”，“奉法者强则国强”，抓住干部队伍，尤其是抓住掌握决策权或占据关键岗位、重要岗位的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进行精准把脉后，认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归根结底是人的现代化，因而得出，实现法治现代化，干部队伍建设问题是关键。公安机关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过程中，要紧扣队伍建设和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加强铸魂育警、作风砺警、人才兴警、暖心惠警，不断提高公安队伍政治素质、业务水准、纪律水平、服务能力，打造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高素质专业化公

安队伍，建设信念坚定、业务精湛、敢于担当、作风顽强的公安法治队伍，在警务理念、职能体系、风险防控、基层治理、法治建设、政务服务、公安科技、能力素质等八个方面实现公安工作现代化。

当前，法治公安建设面临着复杂的国际国内环境，“要强化精准思维，做到谋划时统揽大局、操作中细致精当，以绣花功夫把工作做扎实、做到位”，把症结点找到，把风险点分析和控制住。法治公安建设涉及方方面面，多年实践表明其关键落脚点在于人，其阻力主要来源于执法主体法治素养亟待提高，主要表现为部分民警法治信仰不牢、法律水平不高、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用能力不强等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包含的精准思维为法治公安建设找到了症结点，就是要不断强化广大公民民警尤其是领导干部对法治的信仰，提升他们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领导干部在带头守法和用法上率先垂范，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贯彻落实到法治公安建设的方方面面，完成高质量推进法治公安建设的使命任务。

## 三、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科学的实践指南

理论的生命力在于实践。实践性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鲜明特征。习近平法治思想根源于实践，并在实践中经受检验、在实践中得到创新发展，彰显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将历史和现实相贯通，把国际和国内相关联，把理论和实际相结合，既为全面依法治国实践的指引，也为新时代法治公安建设实践锚定目标任务。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新时代法治公安建设实践的科学指导，集中体现在把握实践方向、锚定实践目

标、紧扣实践需求、强化实践保障等方面。

### （一）为法治公安建设指引实践方向

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阐明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中国唯一正确的法治道路。有学者认为，要牢牢把握党的领导这一根本保证，坚决铸牢忠诚警魂。牢记“公安姓党”根本政治属性，完善落实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机制，切实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各方面全过程。

对于法治公安建设而言，就是要深刻认识坚持党对法治公安建设领导的理论逻辑，保持政治定力；深刻认识坚持党对法治公安建设领导的现实逻辑，把握政治方向；深刻把握加强党对法治公安建设领导的实践抓手，健全制度保障。始终坚持党对公安机关的绝对领导，是法治公安建设的方向，也是我们做好一切公安工作的前提。因此，党的领导是法治公安建设之魂，是确保法治公安建设实践政治方向的根本保证。有学者认为，法治公安建设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把坚持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法治公安建设全过程各方面。全面依法治国伟大工程的实施，应当对法治公安建设进行整体设计、建立标准、细化流程、分类指导、规范运行、创新发展，与其他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同监督、同奖惩。

### （二）为法治公安建设确立实践目标

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法治建设规划了路线图，且形成了涵盖各层面、贯穿各阶段的法治建设目标体系。对于法治公安建设而言，就是要对标总目标，强化法治公安建设的顶层设计；对标各阶段性目标，强化法治公安建设的统筹推进。

公安机关应当以法治国家为目标，在总

体国家安全观的视野下看待网络安全，严格依法行政，积极投入法治政府建设，创新网络社会治理体系，推动政府、市场、社会等主体参与对网络空间的协同治理，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网络社会治理共同体。基层民警时常身处公安执法第一线，直接和群众打交道，其执法形象、执法水平、执法效果直接影响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形象。

### （三）为法治公安建设明确实践需求

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法治建设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这为法治建设实践指明了主攻方向。法治公安建设而言，要回应新发展阶段的新要求，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护航；回应新时代人民群众的新需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为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提供法治保障。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根本目的是依法保障人民权益。”有学者认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本，基层公安机关应当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期盼新要求，充分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事件、每一个执法案件中普遍具有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正义感，必须以广大人民群众为推动事业发展的主体，也是公安法治工作最深厚的基础与最广泛的智慧源泉。还有学者认为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必须以人民为中心为引领，以满足人民群众的执法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保障公共安全，维护公平正义；必须以围绕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为总体标准，进而加强法治公安建设的工作规划，构建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厘清法定职权范围，明确职责要求，规范权力使用，严格执法监督，

从而确保人民群众以看得见的方式实现公平正义，这是当前法治公安建设的根本任务和核心内容。

#### （四）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实践保障

全面依法治国由谁推进、如何保障？习近平法治思想提供了科学答案，强调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为突出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有学者认为，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率警执法、上阵办案以及公安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等工作机制，以实战实练检验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能力，不断增强领导干部崇尚法治、推进法治的自觉性、主动性和积极性。对于法治公安建设而言，提升公安工作队伍和领导干部实践能力是基础性保障工程。因此必须通过教育、制度、监督多管齐下，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可靠人才保障。各级公安机关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其法律素养的高低和应用法律解决问题能力的强弱，直接决定和反映着公安机关的执法能力。因此有学者认为，领导干部要牢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强化权力监督思维；模范守法，带头用法，厉行法治，发挥“头雁效应”和“示范效应”，实现法治目标。公安机关执法规范，老百姓敬法、尊法、守法，循法办事习惯自然会形成；公安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提高法律素养、善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法治公安建设的目标才能实现。

新时代呼唤新理论新思想新战略。“十一个坚持”系统阐述了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思想和战略部署。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中面临的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需要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建设法治中国指引前进方向。作为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新时代法治公安建设面临的机遇与

挑战并存，只有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才能获得强大的思想武器、深邃的方法论指引、科学的实践指南。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提出为法治公安建设，特别是新时代法治公安建设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指明了政治方向，确立了政治目标；对法治公安建设提供深邃的方法论指引，坚持系统思维、辩证思维和精准思维；为法治公安建设提供科学的实践指南，指引实践方向、确立实践目标、明确实践需求、提供实践保障。

#### 参考文献：

- [1]江必新、孙瑀涛. 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科学思想方法[J]. 法治研究. 2024. 2
- [2]王梦宇. 公安机关网络法治：原则、维度与路径[J]. 浙江警察学院学报. 2023. 1
- [3]张文显.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政理、法理和哲理[J]. 政法论坛. 2022. 3
- [4]杨莉莉.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的法治公安体系建设[J]. 云南警官学院学报. 2023. 6
- [5]廖文升. 论法治公安建设的时代意蕴[J]. 公安研究. 2023. 1
- [6]孟卧杰. 基层公安民警宪法思维与法治意识现状调查[J]. 公安研究. 2024. 3
- [7]李宝记、王爽. 法治公安视域下的社会治理创新实践与探索——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新时代公安工作[J]. 武汉公安干部学院学报. 2023. 3
- [8]贾建霞. 习近平法治思想视角下“公安姓党”之探析[J]. 山西警察学院学报. 2023. 2
- [9]蔡佩玉. 以人民为中心引领下法治公安建设若干问题研究[J]. 广州市公安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23. 1
- [10]周佑勇.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系统辩证方法论[J]. 党内法规研究. 2022. 1
- [11]化国宇、包佳涵. 论新时代公安法治人才培养——基于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法学教育理论[J]. 河南警察学院学报. 2024. 3
- [12]徐健. 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下的法治公安建设——兼谈“公安执法”与“公安司法”概念新提炼[J]. 公安研究. 2023. 9
- [13]付蕾. 公安院校《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建设探究[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24. 2
- [14]周刚、黄跃明、胡亚婷.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成都公安实践[J]. 公安研究. 2023. 8

责任编辑 张树彦